# 第一章

# 将门之后

## 家世与启蒙

在漫长的中国封建社会里，常常呈现出这样一种现象：经济中心、政治中心和文化中心是三者归一的，大多也就是人材辈出或精英荟萃的地方。就此而论，古称番禺或南海的广州则是不足称道的，充其量也不过是南疆的军事重镇，一向被视为百越之区，化外之地。

17、18世纪西方殖民主义东侵之后，上述现象开始发生变化。中国封建社会进入半殖民地伊始，这个寂静的南国门户，成为中国人民感觉民族危机最迫切的地方，也是古帝国臣民最易领会世界先潮的风源地，东西方文化在这里猛烈地撞击。一时间，风云乍起，吹遍了沉闷的神州大地，各色新人在这里尽领弄潮之风骚。以孙中山为代表的资产阶级民族民主革命的领袖们，便以广州为舞台，上演了一幕幕雄浑悲壮的历史活剧。本书传主陈公博也是这一群体中涌现出来的一位叱咤风云的历史人物。

清王朝自从入主中原以来，便以其后来居上的咄咄气势和强悍的军事征伐，灭明而代之，一统天下。自然铁蹄所践，遍布南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北。在广州城的大北门内，就差不多住满了八旗军的官兵，几乎成为官兵军属的特区，其中也有许多汉人军官居住此地。大北门内的长泰里就有一所颇为显赫的宅第，其主人便是广西提督[1]、汉人陈志美。陈志美虽然长期任职广西，家业资产却留在了广州和附近州县。

陈家的祖籍原本是福建上杭，不知何时迁到了广东省北部的乳源。到陈志美的父亲时，才由乳源迁到广州定居。陈家世代祖先以何业为生已不可得知，只知道陈志美早年从军，行武出身，后来升为旗军的一名武官，也曾参加过镇压太平天国的战争。大概是个能征善战之人吧，因军功被赏赐过黄马褂、最后官至广西提督，算是很有地位的了，人们尊称他为“陈军门”。因为是军人家庭，家里常养几位舞枪弄棒的拳师是再平常不过的了。还有一位老部属、千总邓锡英长期追随左右，被视为心腹。

陈志美的家庭算不上人丁兴旺。前妻早故，后续弦再娶，夫人年轻而善良，大门不出，谨守家业。后代方面可谓子息艰难，先有一女，恐怕不算得意，封建意识本就重男轻女，况又军人家庭，也是自然而然的事。几近花甲之年，陈志美喜得贵子，乐不可支。这位弄玉独子，便是本书的传主陈公博。

关于陈公博准确的出生年月日，陈公博一生自己就有三种以上的说法，以致后人无所依从，各执一词。美国哥伦比亚大学中国史教授韦慕庭（C・Martin Wilbur)认为,陈公博的确切生日为1892年10月19日，属龙;[2]蔡德金教授认为是1890年10月12日。[3]两位长辈的论证各有所据。笔者功力疏浅，无从置喙，窃以为无关宏旨，暂且存疑，以待来者。

小时候的陈公博聪颖异常，也非常淘气。因为是陈家的独生单传，且体弱多病，平时非咳即喘，因此陈志美对儿子非常怜爱，对儿子的教育比较放纵。倒是母亲对儿子的要求很严格，慈父严

母成了陈家独有的特色。陈家并非书香门第，所以一生从武的陈志美对儿子的读书问题也疏于指导，陈公博小时候的启蒙阶段可谓是“好学有心、治学无法”。他 6 岁的时候，父亲从广西解职，退居广州家中赋闲，但官级不改，俸禄依旧，家道殷实。大概也就在此前后，小陈公博开始读书识字，渐入经史。

大凡小孩子没有不爱听大人讲故事的。陈公博从七八岁起，几乎每天下午都要央求他的父母，允许他跟随家里的老仆人到露天的书场去听说书，当时叫“讲古”。广州城里禺山关帝庙前的空地上，设有两三个书场，这边讲《三国演义》，那边就讲《说岳全传》，总是围着不少大人孩子，当然都不能白听。广州的说书人也会做生意，听客入座是要计时收费的。时间以焚香计算，每燃尽一枝香，听客们便纷纷掏出五个铜钱或一个铜板。说书先生们为了增加收入，惟恐故事不长，故意不紧不慢，拖着长音，制造悬念，以此吸引听客的兴趣，总想探究故事发展的结局，却忘记了时间的流逝。

陈公博当然也被故事深深吸引，但小孩子性急，他忍耐不住，等待不了说书先生们一次次“且听下回分解”，于是便回家央求他的父亲给他买小说。9 岁之前,他便把《薛仁贵征东》、《薛仁贵征西》、《杨文广平南》、《杨文广平北》、《三国演义》、《东周列国志》等小说都一一读完。陈公博读书之沉醉，连《康熙字典》都无暇查阅，加之字典以“切声”注音，也不容易搞懂。凡遇到太繁难的字词，便请教别人，可以以意会文的，他便乱读过去。当时也没有很好的先生在旁指导，因此他在“小学”方面没有下过太大的功夫。

陈公博 9 岁时才开始正式延师拜读，进入私塾。基础读本是四书(《大学》、《孟子》、《论语》、《中庸》) 五经(《诗》、《书》、《礼》、《易》、《春秋》). 6 年的时间，老师把四书五经全部灌入陈

公博的脑子里，打下了他一生的汉学基础。因为每年赶到散馆时，也就是放假前的期末考试中，老师都要对学生一一抽背，所以陈公博对四书五经读得烂熟，可如何解释却不懂。每遇疑问时，想请教先生，一看见老师的威严面孔，便望而却步。有时虽鼓足勇气，恭而敬之地请教了先生，也每每得不到满意的答复，他觉得他没有遇到几个良好的教师。

刚入私塾的下半年，老师便要求学生背出广东出版的《古赋首选》，其中包括屈原的《离骚》和庾信的《哀江南赋》。陈公博就像和尚念经般地，只字不差地背出，但对于诗赋的内容却莫名其妙。心里充满了苦闷，只好求教于先生。不想老师对他说起了治学的方法与技巧：

“读书只要熟，熟便能生巧，读熟唐诗三百首，不会吟诗也会偷。”[4]

听罢此言，淘气的小陈公博感觉有点意外之喜。《唐诗三百首》,他早在入学之前就已熟读过了,老师既然让学生去‘偷”,那么写文章时也只好在圣贤之书上做些“小窃”了。后来他又读到陶渊明的《五柳先生传》,有一句‘好读书,不求甚解,每有会意，便欣然忘食”。陶渊明既是那么说，先生又是这么教，一定不会有错。结果，每每作文，便东拉西扯，天下文章一大抄。却得了无数的密圈，获得了很好的评语。但他心里知道，如果把这些精彩的文句抽出来一一考他，他是连“想当然”都想不出来的。

尽管如此，陈公博太好学了，求知欲太强烈就禁不住发问，问之于心，求教于师。9 岁时读《大学》，书中有“物有本末，事有终始，知所先后，则尽道矣”之句，章节上下充满了“格物”的词汇，他有些困惑。秋天时，先生讲学讲到《学而》篇，陈公博冒失地问先生为什么不先讲《大学》：

“《大学》道理太深了,你们不懂,我先把《论语》、《孟子》

都讲了,才倒转讲《大学》。'先生答道。

“《大学》里说‘大学孔氏之遗书而初学者入德之门也’,既然是初学者之门,似乎应该先讲。”陈公博好奇地又问。[5]

这一连串的发问使先生有点惊骇,他觉得大概是有哪位有学问的大人教的,而陈公博说是他自己觉得如此。先生问他对《大学》所述内容懂不懂,他说惟其不懂才要讲。他最不懂的便是“格物'那一段,为什么平天下,治国,齐家,正心,修身,诚意,最终是‘格物”,最始也是‘格物”,颠来倒去都拿‘物'作中心,他以为圣人之道如日月经天,江河行地,仰之弥高,钻之弥坚,瞻之在前,忽然在后,是高深不可测的,怎么会这样平常地致知格物。这篇宏论充满了一个孩子的幼稚、好奇和求知的蒙动,却大启先生的虚衷和耐心,他一扫往日威严,搬出了朱子的学说:

“格,致也。物,犹事也。穷至事物之理,欲其极处无不到也。”

他又搬出了王阳明的学说:

“正心者,正其物之心也;诚意者,诚其物之意也;致知者,致其物之知也。”[6]

陈公博知道朱子是宋朝的大贤人,而王阳明的名字还是第一次听到。朱子的“穷至事物之理”,自己还懂,而王阳明的“正其物之心也”‘‘诚其物之意也”,把哲学、道德、修身等问题杂糅在一起,他百思不得其解。后来先生说你年纪还小,等大了就会慢慢懂的。陈公博也知道自己还是个孩子,还搞不懂这么复杂的问题,即便是先生肯耐心地解释,自己也听不懂,从此再也不敢要求先生先讲《大学》了。

可是这番师生的讨论却给陈公博带来了一点小小的麻烦。教馆放假之后,这位先生跑到陈家来拜访陈志美,说陈公博将来一定会中翰林,希望能和陈家联姻,把自己家的小姐许配给这位未来的进士。显然陈志美对儿子的前途另有打算,便婉言辞谢了这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位先生，后来事情也就马马虎虎地拖过去了。

在私塾就读的六年中，陈公博始终没有改变爱读小说的习惯，只是阅读的范围由此及彼，大大地扩展了。

白天在塾馆里读四书五经，晚上回家便把在广州所能找到的小说全读完了，诸如大部头的《水浒传》、《西游记》、《封神演义》、《红楼梦》自然读得烂熟，就连被世人目为坏书的《金瓶梅》、《品花宝鉴》也都读遍。陈志美对儿子的教育是宽松的，对儿子读什么书也不禁止，反之有时还考问儿子：《三国演义》中用两个字的人名有多少，诸葛孔明在书中有几次骑马的经历？这促使了陈公博在读小说时细心地对人物材料进行统计。陈志美认为小孩子在涉世之前应该多知道些东西，包括正反两面的借鉴和反省，他迷信开卷有益，所以陈公博读好书时，他固然不管，即便是陈公博在读坏书，他也佯装不见，故意走开，以免惊扰儿子读书。陈公博如醉如痴，小说读遍了，便把能找到的笔记也都读了，一天不看书，他便惶惶若有所失。每天惯例睡前必读，甚至每上厕所时，手上不带一本书，便不舒服。

小说读多了，他慢慢地怀疑起小说的人物是否会那样活跃。为了证明小说的事实，便要从正史上找到根据，几年之内，便把《通鉴辑览》和《纲鉴易知录》从头到尾，翻阅了三四遍。后因纲鉴记事太简，不能满足需要，便又翻阅二十四史。读二十四史的顺序也依需求而定，《史记》在塾馆中已作为文学范本读过了，因要印证《三国演义》，便首先从《三国志》读起，以后依次读了《前汉书》、《后汉书》、《新唐书》、《旧唐书》、《宋史》、《南史》、《北史》、《元史》、《明史》等等。这种读史次序完全是因为他对小说《前汉演义》、《后汉演义》、《隋唐演义》、《说岳全传》印象较深的缘故。

“左图右史”是中国旧学的治学传统，而历史和地理又是紧密

相关的。为了从空间位置上去把握历史的全貌，陈公博又开始查阅地图。而地理是有内容的，它既是政治的，又是经济的、军事的，简单的历史地图已不能满足要求，他又开始阅读顾炎武的《天下郡国利病书》,这部巨著可以说是政治家经世治用的手册。但对这部巨著，陈公博并没有读完，只知其大意。

中国传统旧学认为“六经皆史”，说明了经史之间的关系，陈公博读史时，列传中每有奏疏，多引用经文。为求真起见，陈公博又重新翻阅经书，并把后人的注疏也都翻阅几遍。开始对四书五经领会得深刻了。四书中，他比较喜欢《大学》和《孟子》，而对于“半部《论语》治天下”的说法，他没有领悟。五经之中，他最喜欢《春秋》，大概是为读史的缘故，而对于《诗》、《书》、《易》、《礼》,他承认没有多少见解,不敢以不知为知。

到 15 岁的时候，陈公博不得不停止学业。有时到一家私人学校中学习英文，也时断时续。从 1906 年开始，广州渐渐地出现了许多新式洋学堂：广州的西村有了高等学堂，虎门有了陆军小学和水师学堂。少年的陈公博本来就有追求新知的天性，又素来迷信范仲淹“以天下为己任”的伟大志向，于是就天天央求父亲要上新学堂。可是陈志美那时一门心思想造反，便劝阻儿子说：

“成功就只在一两年了，有了办法再入学堂罢”。父亲另有打算。

就这样，陈公博在 15 岁前只跟着一位周老师学了些代数几何，总体上对现代科学是很隔膜的。但他已广泛地涉猎了经史子集，打下了一生的汉学基础，这对于他以后的人生可以说是影响太深了。

他由“格物致知”到反省自身，奠定了自己的立身之道，与其忸忸怩怩，不如坦坦白白，他从不修饰自己的行为，不隐蔽自己的思想。他反对制造出上帝来骗人，他自信、独往独来、我行

我素，恃才傲物，他讲究适应率天之性，反对死重于泰山。

连他自己都承认中旧式小说的流毒太深了。他自少就喜欢驰马击剑的生活，钦慕上马杀贼、下马作露布的豪杰。他讲究行侠仗义，素来提倡重然诺、轻生死，为朋友两肋插刀、赴汤蹈火，不问其他。

他虽然并非书香子弟，而起家武功，却没有继承父业，后来成了文人和政治家。他可以说是满腹经纶，才华横溢，文思敏捷，日后他摇笔国中，惹了无数的祸，得罪了不少大人物，招来不少明枪暗箭，他适合从文却没有以文终身，他的思想和性格都不适合从事政治，却最终为了政治身陷囹圄。他的思想文化中潜伏着太深的矛盾，因为太深，所以看不出何时才能爆发。

## 小心弦的震动

清帝国从 17 世纪中叶到 19 世纪中叶,国势强盛近二百年。一场鸦片战争，闭关锁国的南大门广州为之洞开，在西方殖民主义炮舰的保护之下，资本主义的经济和思想源源不断地涌入，侵蚀着古老帝国的肌体，中国开始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到 19 世纪末叶和 20 世纪初，中国愈发显示出一个封建老人的衰弱与垂危，在帝国主义列强的瓜分之下，中华民族亡国灭种的危险日趋严重。但历史总是在矛盾之中发展前进的，与此同时，一股相反的力量正在悄然兴起，由变法图强到反对清王朝的封建专制，挽救民族危亡的民族民主革命的浪潮正勃然兴起，广州则成了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思想家和新生阶级力量的发源地。从改良派的康有为、梁启超，到革命派的孙中山等，都出生于广东。

无论是改良派，还是革命派，他们都把中国民族危亡的原因归结于封建专制制度的没落和清王朝的腐败；不同的是，革命派

挽救民族危亡的手段是革命，把推翻封建专制制度同反对清廷统治紧密联系在一起。1894 年 11 月孙中山在檀香山成立的第一个资产阶级革命团体兴中会，就提出了“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合众政府”的口号。1905 年 8 月，孙中山在东京成立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派的统一政党组织同盟会，又提出了“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的政治纲领。前后贯穿始终的是：革命党人把驱除鞑虏、反对清廷作为建立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的前提条件。

不仅如此，资产阶级革命团体成立伊始，就以广州为中心，把推翻清廷封建专制的武装斗争付诸实施： 1895 年 1 月，孙中山在香港策划中秋节广州起义，后因准备不足而流产； 1900 年 10 月，孙中山发动广州东部的惠州起义； 1903 年，爆发了洪全福起义，都以夺取广州为目标。1906 年以后，更有萍浏醴起义、潮州黄岗起义、惠州七女湖起义、惠州三洲田起义、钦廉防城起义、镇南关起义、钦廉上思起义、云南河口起义、广州新军起义和黄花岗之役，广州无疑是起义烽烟最集中的地区。就是在这样的历史氛围之中，陈公博从咿呀学语、蹒跚就步开始，时时感觉着时代的脉搏，追随着时代的呼唤。历史的潮流把他卷入了反清的阵营。

因为陈志美是武人出身，是从刀光剑影中砍杀出来的， 自然十分重视练武强身。陈公博自幼身体孱弱，所以父亲在他读书之余，叫他跟着家里的两位拳师早晚习武，耍枪弄棒。陈公博倒也悟性较强，可以造就，多少练就了一些拳术在身。他小时候本就淘气，与人打架厮斗是常有的事情，又天性好斗，这点武艺是不愁派不上用场的。当时陈家居住的大北门内，尽是些横行无忌的满旗子弟，他们不同于自己的祖先，驰骋疆场，祭血江山。他们是既得利益者，是贵族，是统治者，安享其成，饱食终日，无所事事，只知跑马射箭、横行街里、大小孩子都搬瓦弄石、惊扰四

邻。一般百姓都避之不及，唯独陈公博不把他们放在眼里。

有一年的农历七月十五日，他家的街上建了个盂兰会，也叫盂兰盆会，佛教徒们为追荐祖先，在这里延众僧诵经施食。这是个非常热闹的宗教节日，孩子们都非常喜欢在这里看热闹。陈公博的母亲知道街上的满旗子弟不好惹，怕陈公博出去招祸，便禁止他出门。陈公博在家里憋了一天，实在闷得慌，着急街上的光景，晚上 9 点时，乘母亲不备，溜了出去，赶到盂兰盛会。一群满旗孩子见他一人，势孤可欺，便叫了十几个孩子围了上来，叫嚷着要打他。陈公博气愤已极，但却毫不示弱，也想试试身手，便拉开架势，迎了上去，不料一出手，便打伤了四个满旗孩子。心想，这下可闯了大祸，便赶紧打出重围，往家走。刚到家门，便看见许多满旗孩子的家长们，正围着陈家的大门叫嚷喧闹，不依不饶。父亲陈志美在那里赔罪作揖，说尽好话，最后答应给人家孩子养伤后，才算了事。陈志美怜爱独子，舍不得对儿子以拳脚相加，只好把两位拳师申斥了一通，最后剥夺了陈公博跟拳师习武的权利，并规定他以后无事不许出门，就是有事出门，也得派一个大人跟着。少年陈公博为此产生了浓浓的反满情绪，这便是他以后反满思想的萌芽。

1900 年 10 月，陈公博刚满 9 岁，已开始进入私塾读书了。外面精彩的世界时不时地会给他以震撼。此时兴中会的会员郑士良正奉孙中山之命在广东惠州的三洲田策动反清武装起义。在广州城里，革命志士史坚如为了配合起义，正在谋炸两广总督德寿，他把炸药预先埋在抚台衙门后院的地道里，但只是炸塌了抚署的后墙，而德寿却幸免于难。

事发的当天早晨七八点钟左右，陈公博已经起床，食了一碗白粥和两根油条，预备上学，母亲正在给他梳辫子。忽然听到一声巨响，整个屋内都微微震动，整个大街也都感到了这一震动。邻

里街坊们骚动起来，有的邻居说这是地雷，有的说是地震，还有的说是东门外火药局爆炸，大街上三五成群，终是不得要领而平静了，陈公博也挟着书包上学去了。

中午回来吃午饭的时候，饭桌上只有父亲、母亲、姐姐和陈公博。陈志美略显兴奋地告诉家人，早晨的震响是抚台衙门的后院被炸，而且那个埋藏炸药的地洞他亲眼看过了，抚署崩塌的后墙他也亲眼看过了。他的评论是：“照这样外侮分乘，朝政不修，以后这类事还正多着。’最后他长叹一声‘：可惜击之不中。’陈公博判断，这件事，父亲肯定不止告诉了他一个人。

不久，这起谋杀案被破获，史坚如被斩首殉难，而这次父亲没有去看。陈公博以后忆及此事时说：“抚署的炸案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听见爆炸声，小小心弦震动了一下，种下了以后革命的思想。”[7]

人们接受新生事物的能力和程度总是不一样的。史坚如被杀以后，社会上议论不一，其中也难免流传着一些谣言。有一天，陈公博放学回家后，听见父亲和一位朋友在屋中辩论。那位朋友说：史坚如的死是可惜的，但是他生有死相，因为他是一个白面书生，皮肤很白，但自颈以下，皮肤全是黑色，所以命里注定要斩首。

父亲听罢此言，大怒，说：这完全是废话，是谣言，史先生死得轰轰烈烈，我们不应该在他死后还来这样无稽的污蔑。

父亲言之动容，话语充满了感情色彩和鲜明的倾向性。陈公博为之好奇，小心眼儿里免不了对父亲的言行特别注意观察。陈志美是个爱发牢骚的人，对朋友发牢骚还不够，每每家人吃饭时，他便对着老婆孩子，大发伤时忧国的论调。此时，他像是个演说家，而家人便是他的忠实听众。陈志美天天骂洋人，骂西太后，骂李鸿章。

不用说，以慈禧太后为首，代表了清末最腐朽的封建统治，她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量中华之物力，结与国之欢心”，国家可以“宁赠洋人，不与家奴”，已经完全成为帝国主义侵略的代理人，洋人的朝廷。她动用海军军费，大修颐和园，以供她一人享用，而不惜废弛军备。李鸿章为清政府主持外交，在列强面前奴颜媚骨。 1895 年，他主持签订了《中日马关条约》，1901 年又签订了《辛丑条约》,割地赔款，丧权辱国。所以陈志美要骂西太后，骂李鸿章。他说历朝之亡都在妇人，唐代的武则天就是一个显例，西太后实在罪浮于武则天。至于李鸿章，他以为凡外交都派了李鸿章，而外国人也特别喜欢李鸿章，凡外国人所喜欢的人，必不利于中国。[8]

陈志美的思想于积极之中不免掺杂了许多落后的非科学的因素，但却代表了当时社会最普遍的理解和要求。面对国家的积贫积弱，外强欺凌，难免不激发他的爱国思想。他出身行武，位至高官，对满旗军队的腐败是有亲身体验的，总觉得自己可以取而代之。因此在早年从军时，他便暗中结交反清会党，并参加了三合会的组织。[9]所以他痛恨清王朝，他钦佩史坚如的勇敢无畏，维护史坚如的荣誉，并从心里接受了像史坚如一般的革命党人。

陈志美作为一个清军的提督，本来朋友最多的是一般的武官，但以后却慢慢地和他们疏远起来，开始悄悄地和一些革命党人深相结纳，其中和乳源同乡傅佐高特别密切。傅佐高是一位科场失意的秀才，后信奉基督教，但他并不向陈志美传播教义，陈志美对基督教也是毫无兴趣、柄凿不入。傅佐高专对陈志美谈论世界大势，介绍新思想，发动陈志美反清革命。陈公博时常得以旁听，对傅的新奇言论如饥似渴。他后来回忆说：“我那时知识初开，求知心切，从两个人的谈论中，知道些世界的粗浅知识，知道外国的海陆军，更知道中国不过占世界地图的一部分，而尤其奇怪地知道中国皇帝是外国人，这一点最使小孩子不能服气，而旦夕去读《朱洪武演义》，因为佩服朱洪武能够把外国皇帝赶走而自己做

皇帝。”[10]可见父亲的言行和傅先生的新思想对幼小的陈公博可谓是影响至深。

恰巧陈公博在私塾里的教书先生梁雪涛，自称是戊戌变法首领康有为和梁启超的传人。这位梁先生在讲解经义和历史的时候，时常讲起康有为和梁启超的故事，尤其最喜欢讲的是《戊戌政变记》，于是这段历史便深深地印在了陈公博的脑海中，并令他反复地思索。他后来回忆说：“我对康南海没有什么印象，但对于戊戌政变不成，而致有义和团之役有深切的影响。总以为戊戌事件和庚子事件有不可分的关系，如果戊戌事成，则庚子之难不作，因此也痛恨起西太后，……”[11]

陈公博就是在这样一个社会、家庭、师友之中充满了反清革命的环境气候中逐渐成长起来，幼小的心弦时时地和着时代的脉搏震颤，平日里所读、所闻、所见、所亲身经历的一切一切，那么巧合地凝聚为一种力量，或是吸引，或是推动，促他思考，让他过早地开始成熟，有了自己的思想和主见，最终以一个少年之身，站到了反清革命的行列。

## 上阵父子兵

陈志美的忧国反清思想并未仅仅限于对家人发牢骚，傅佐高出出入入陈家大门也不是为了纸上谈兵。1903年11月开始,陈志美、傅佐高与香港革命党人商议，决定农历腊月除夕在广州双门底发动武装起义。为此，他们一方面与广州四周的会党联络，组织队伍，另一方面积极筹备起义的物资。那时陈公博才十一二岁，但很机灵，他发现父亲的神态开始紧张起来，老实善良、寡言少语的母亲也有些异常，虽然不晓得其中的奥秘，但也觉出来要发生大事了。

陈家居住的大北门内的长泰里是广州城内一个较为僻静的地方，名虽曰里，却是一条大街。街的两边一面是屋宇的排列，另面则是一家公馆的外墙，来往行人较少，算不上闹市，陈家便成了这次起义的兵站。到 12 月上旬，陈志美陆陆续续地指挥着家人，把一箱箱东西搬进屋里，有些放在床底下，有些放在储物间里。听父亲的口气，这些箱子都是些牛肉罐头和饼干罐头。每年腊月，因为临近春节，备年货，送礼物是很寻常的事，更何况阴历十二月十一日是陈公博母亲的生日。但哪里需要这么多？又都是牛肉和饼干。小陈公博满腹疑问，不敢问，又禁不住问，父亲却疾言厉色地回答他：不许问，不许说。可是，陈公博还是忍耐不住好奇之心，他觉着床下的箱子和储物间的箱子有所不同，便瞒着父亲钻到床下打开了箱子，一看，全是一箱箱很新的剪刀。这不仅没有揭开谜底，却更增加了他的好奇。

陈公博又发现：傅先生来家里的次数更频繁了，有时是深夜一个人来，有时还带着两三个陌生人来，可是，不敢再问父亲了。

除夕将近，私塾解馆，陈公博放假在家，仍在注意观察大人的言行。他首先发现父母常在一起窃窃私语，似乎商议着要到香港去过年，他感到不解，有一天晚上，他在书房里看书，听见父亲和傅先生在说话。傅先生似乎说四乡要来许多人，而父亲则问这些人能否服从他的统率，陈公博明白这是在谈军事。但是，父亲已很久不和官场上的人来往了，有半年多没有去总督衙门了，父亲肯定不会出来做官、重新带兵的，那么统率那么多人干什么呢？陈公博非要打破砂锅问到底不可，不敢问父亲，只好去问邓锡英。邓锡英追随父亲多年，官至千总，在陈家以中军自居，他肯定知道。不想老邓对陈公博的发问苦笑回答：“好少爷不要管罢，军门要造反了。”[12]

陈公博这下明白了，原来是革命党人和父亲要举行武装起义，

父亲被推为军事领袖，而母亲是为着家人的安全才想到香港去过年的，老邓对此事纵不赞成，但也不会反对。不久，他发现不大迷信的母亲去了一次莲花井的关帝庙。平时一年中她难得去几次，她大概是求关帝爷保佑全家吧，还求了一纸签文。文中头一句是“北山门下好安居”，长泰里恰好在广州大北门内，于是父亲说：“那就不必搬家了。”

广州旧习，每年腊月除夕前采购年货，鲜花是必不可少的，家家户户都要买一些诸如牡丹、水仙、吊钟等作为除夕过年的家中装饰，以增添节日的喜庆气氛。双门底是广州商业最繁华的闹市，就像上海的南京路和北京的大栅栏一样。每年除夕，双门底都设有临时的花卉市场，买卖一直做到天亮。所以每到大年夜这里便是人山人海，万头攒动，男女老幼都在这里凑热闹，除夕和元宵一起过下来。起义的计划便是利用这个乱哄哄的机会，拿剪刀把街上男人的辫子剪去。男人留辫子是清朝统治者征服天下的象征，是用军事手段强加给汉人的习俗，二百多年以后它成为清朝顺民的标志，只有革命党人不留发辫。剪掉发辫者，清朝官府一律目之为造反的标志，要抓去杀头的。起义就是要以此作为革命的符号，被剪掉辫子的人纵然不是同党，也只有被迫参加起义。

往常每年，陈公博都要跟着大人去双门底买花、看热闹，可是今年父亲下令：除夕那天不许小孩子出门，更不许去双门底。陈公博此时对父亲的造反计划已全部知晓：床下的剪刀是用来剪人辫子的，牛肉和饼干是预备战役持久时用来作军粮的。他天天盼着新年这一刻的来临，心里没有半点危险和恐惧的感觉，脑子里装满了《水浒传》的场面。但是，腊月二十九日下午 6 点钟，傅佐高脸色灰白、气喘吁吁地跑来陈家，告诉陈志美：昨天下午 4 点钟，我们有 4 个人在双门底被官府的便衣跟踪抓去，总督德寿已令驻守沙面西桥的杨副将前往芳村教堂，去搜缴起义的军火和其

他军需品，事已败露。

说完，傅佐高急匆匆地走了。陈志美很镇静，因为家里的物资只经过了傅佐高一人之手，只要傅佐高不被抓，消息便不会泄露。况且教会和教民很有势力，就算被抓，也可以由教士随便保释出来，说不定明天还可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再举。可是夜里，傅佐高再次来到陈家，告诉陈志美：被抓去的仅是一小部分，起义机关不会全都破获，可是芳村教堂的粮械全被搜去，香港和四乡来的弟兄已都退却，明天除夕的起义算是流产了。

傅佐高和杨副将同为基督教友，所以傅佐高的消息是及时和准确的。他走后，陈志美吩咐家人把十几箱剪刀推进后院的井中，其他如牛肉、饼干，还有几箱外国的天鹅绒便帽，广东称为呒帽，都原封不动地放在储物间里，陈公博的母亲对丈夫如此大意很是不安，怀疑地问道：“这样你以为便稳当了吗？”陈志美对夫人说：“我以为也就将就了，凭我这块提督的头衔，谅他们也不敢搜我家；倘若真来，那只有听天由命。”[13]

第二天除夕，晚上 9 点钟，陈志美便睡觉去了。而双门底还是人山人海，热闹同常，陈公博拉着邓锡英在人群中挤来挤去十几回，后半夜才回到家，在一片鞭炮声中蒙头大睡。陈家草木无惊，事情就这样过去了。当时的《羊城日报》和《广雅日报》对此也没有报道，抓去的几个人被砍了头。陈公博经历此事之后，“只知道造反是可以干的，这次不成，还有二次。心里憧憬着《水浒传》内梁山泊的大聚义，大名城的劫法场，至于革命，还是未懂。”[14]

经过此事以后，陈志美对儿子不再保密了。以后陈志美的对外通讯还是靠潜往香港的傅佐高，而对内和北江会党与旧日部下的联络则交给陈公博办理。这样，陈公博才知道父亲的旧部是由广西带回广东的，大多复员在连山、英德、清远一带，知道了父

亲和会党早就有关系。那些旧部和会党的关系是：聚则为官兵，散则为会党。傅佐高所以介绍给陈志美和香港的革命党人合作，就是因为陈志美能够随时控制这支武装力量。尽管会党组织是一种散漫无纪、互不统属、素质很低的群体，但是他们几百年来没有放弃过“反清”的口号，这一点与资产阶级革命党人不谋而合，所以孙中山等一批革命党领袖从一开始便把他们纳为革命的力量，孙中山自己甚至亲自加入洪帮组织，为的是领导这支力量，加速反清革命的成功。傅佐高的行动便是一个典型的实例。

1906 年的春天到来了，傅佐高早因前次事件风声已过，而再度来往于香港、广州之间，陈志美也几次前去香港。陈公博已经 15 岁了，他敏锐地感觉到“各方面似乎有点骚动，北江各地都有信来，不说这里有三五百人，就说那里有一二千人，……那位傅佐高先生更是办法多而乐观，今天说枪支已在途，明天说炸药已运到。”[15]陈志美和傅佐高正在计划新的武装起义，这个计划足足做了三个月的时间。

广州是广东省政治、经济和军事中心，是清廷重点设防的城市，革命党人根据以往的经验教训，如在广州直接进行武装起义，则敌强我弱，成功的可能性很小，不如把起义地点放在官府统治薄弱的东江和北江地区更好，广东的东江是指惠州、潮州、嘉应州（梅州）一带；北江是指粤北的韶州（韶关）、南雄、连州（连县）一带，由陈志美负责北江地区的军事组织和指挥的任务，陈志美所以选择北江为自己起义的地点，还有以下几层考虑：

首先，北江地区北通湖南，东连江西，是湘、粤、赣三省交界之处，于重山峻岭之中，进退自如；二是祖居乳源在北江，在此行事可以乡绅的身份作为掩护，也有一些子弟兵可以利用。明清两代高级军事将领都有这样的传统：把子弟兵称作“亲兵”，平时厚养，作战时则冲锋陷阵，战斗力极强。另外陈志美其他旧部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